

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地址：桃園縣龜山鄉科技二路三十七號

電話：(〇三) 三九六三五—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損益表	5~6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10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業務範圍及合併政策	11~14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1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1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39		四~二二
(五) 關係人交易	-		-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9		二三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0		二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40~43、44		二五、 二七~二八
(十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易往來情形	44		二九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43		二六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45~55		三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麗 凰

會計師 謝 明 忠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三 十 日

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590,041	31	\$ 1,665,001	2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三)	\$ 443,655	9	\$ 1,314,296	2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淨額(附註二及五)	-	-	295,757	5	2120	應付票據	4,458	-	17,849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二五)	145	-	500,139	8	2140	應付帳款	42,438	1	30,100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八)	3,893	-	3,052	-	2170	應付費用	140,449	3	130,909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八及二三)	885,557	18	843,503	14	2160	應付所得稅	2,640	-	7,045	-
1178	其他應收款	13,595	-	16,132	-	218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六及二五)	-	-	3,610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九)	56,265	1	53,603	1	220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七及二五)	475	-	975	-
1260	預付款項	88,110	2	72,094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84,101	2	43,978	1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820,445	16	-	-	2260	預收款項	7,170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22,582	1	15,079	-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三及二五)	375,000	7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2,751	-	19,737	1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4,625	-	6,23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493,384</u>	<u>69</u>	<u>3,484,097</u>	<u>57</u>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u>4,326</u>	<u>-</u>	<u>8,340</u>	<u>-</u>
	投資(附註二及十)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09,337</u>	<u>22</u>	<u>1,563,338</u>	<u>26</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00	-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三及二五)	<u>475,000</u>	<u>9</u>	<u>750,000</u>	<u>12</u>
	成 本						其他負債				
1501	土 地	-	-	263,020	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862	-	731	-
1521	房屋及建築	404,875	8	922,326	15	2820	存入保證金	597	-	616	-
1531	機器設備	1,726,525	34	1,844,996	30	288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二七)	<u>15,941</u>	<u>-</u>	<u>16,901</u>	<u>-</u>
1551	運輸設備	5,496	-	5,100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7,400</u>	<u>-</u>	<u>18,248</u>	<u>-</u>
1561	辦公設備	63,104	1	68,023	1	2XXX	負債合計	<u>1,601,737</u>	<u>31</u>	<u>2,331,586</u>	<u>38</u>
1681	其他設備	<u>28,818</u>	<u>1</u>	<u>24,782</u>	<u>1</u>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八及十九)				
15X1	成本合計	2,228,818	44	3,128,247	51	3110	股 本				
15X9	減：累積折舊	(859,132)	(17)	(819,362)	(14)		普通股股本	<u>842,319</u>	<u>17</u>	<u>800,408</u>	<u>13</u>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14,535</u>	<u>-</u>	<u>105,325</u>	<u>2</u>		資本公積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u>1,384,221</u>	<u>27</u>	<u>2,414,210</u>	<u>39</u>	3211	股票溢價	1,785,561	35	1,785,460	29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十三)	<u>57,312</u>	<u>1</u>	<u>62,745</u>	<u>1</u>	3260	長期投資	6,760	-	6,760	-
	其他資產(附註二、八、十四及二一)					3280	其 他	<u>11</u>	<u>-</u>	<u>112</u>	<u>-</u>
1820	存出保證金	10,977	-	13,697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1,792,332</u>	<u>35</u>	<u>1,792,332</u>	<u>29</u>
1830	遞延費用	71,606	1	96,685	2		保留盈餘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2,093	2	67,033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5,504	7	351,610	6
1888	其 他	<u>3,450</u>	<u>-</u>	<u>3,450</u>	<u>-</u>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69,442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68,126</u>	<u>3</u>	<u>180,865</u>	<u>3</u>	3350	未分配盈餘	<u>584,243</u>	<u>11</u>	<u>636,785</u>	<u>10</u>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939,747</u>	<u>18</u>	<u>1,157,837</u>	<u>19</u>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103,043</u>	<u>100</u>	<u>\$ 6,142,417</u>	<u>100</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2,617)	(1)	60,048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75)	-	206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73,092)	(1)	<u>60,254</u>	<u>1</u>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3,501,306</u>	<u>69</u>	<u>3,810,831</u>	<u>62</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3,501,306</u>	<u>69</u>	<u>3,810,831</u>	<u>62</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5,103,043</u>	<u>100</u>	<u>\$ 6,142,41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在樸

經理人：王嘉業

會計主管：劉明怡

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	金	%
營業收入				
4110	\$ 1,283,283	100	\$ 1,207,723	100
4190	-	-	(14)	-
4170	-	-	-	-
4000	<u>1,283,283</u>	<u>100</u>	<u>1,207,709</u>	<u>100</u>
5000	(<u>940,980</u>)	(<u>74</u>)	(<u>786,210</u>)	(<u>65</u>)
5910	<u>342,303</u>	<u>26</u>	<u>421,499</u>	<u>35</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200	(363,646)	(28)	(302,637)	(25)
6300	(<u>63,599</u>)	(<u>5</u>)	(<u>141,079</u>)	(<u>12</u>)
6000	(<u>427,245</u>)	(<u>33</u>)	(<u>443,716</u>)	(<u>37</u>)
6900	(<u>84,942</u>)	(<u>7</u>)	(<u>22,217</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3,997	1	22,328	2
7130	255	-	-	-
7140	3,462	1	29,767	2
7160	1,860	-	45,124	4
7250	14,442	1	-	-
7310	21,496	2	20,032	2
7320	2,120	-	-	-
7480	<u>25,022</u>	<u>2</u>	<u>31,549</u>	<u>2</u>
7100	<u>82,654</u>	<u>7</u>	<u>148,800</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27,260)	(2)	(\$	20,482)	(2)		
7530	(13,816)	(1)	(91)	-		
763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	(500)	-	-		
763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一)	(32,656)	(3)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二、六及二五)	-	-	(3,883)	-		
7880	(2,021)	-	(2,69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6,253)	(6)	(27,154)	(2)
7900		稅前(損)益	(78,541)	(6)	99,429	8	
8110	(28,678)	(2)	(34,964)	(3)		
9600	(\$	107,219)	(8)	\$	64,465	5		
	歸屬予：							
9601	(\$	107,219)	(8)	\$	69,588	6		
9602		少數股權	-	-	(5,123)	(1)	
	(\$	107,219)	(8)	\$	64,465	5		
代碼	稅前			稅後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二)							
9750	(\$	1.18)	(\$	1.27)	\$	1.04	\$	0.83
9850	(\$	1.18)	(\$	1.27)	\$	1.03	\$	0.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在樸

經理人：王嘉業

會計主管：劉明怡

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損)	(\$ 107,219)	\$ 64,465
折舊費用	161,404	130,794
各項攤提	19,946	23,414
呆帳(回升利益)損失	(14,442)	8,453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2,120)	3,10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1,496)	(19,25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0	-
處分投資利益	(3,462)	(29,767)
存貨跌價損失	5,503	2,03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32,656	-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13,561	91
淨退休金成本之變動	87	105
已實現長期遞延收入攤銷	(902)	(2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0,366)	(4,55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1,383	-
應收票據	7,357	(453)
應收帳款	(63,791)	(16,404)
存 貨	(16,364)	(11,064)
其他應收款	4,881	3,618
預付款項	(578)	8,959
其他流動資產	(1,897)	6,183
應付票據	(2,494)	9,857
應付帳款	13,113	(3,121)
應付所得稅	(5,303)	(11,537)
其他應付款	(12,023)	6,599
預收款項	1,885	286
應付費用	(16,586)	(93,478)
其他流動負債	699	2,4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6,068)</u>	<u>80,567</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297,467)	\$ -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72,439	(15,789)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022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49,772)	(299,57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55,395	5,00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6,428)	(245,86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651	2,078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86	132
遞延費用增加	(27,404)	(9,514)
無形資產減少	1,279	-
受限制資產減少	72,07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5,653</u>	<u>(529,51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	(199,952)
執行員工認股權繳入股款	1,800	1,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711,673)	305,245
舉借長期借款	-	5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00,000)	(290,935)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7)	61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09,890)</u>	<u>366,174</u>
匯率影響數	<u>29,284</u>	<u>129,277</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721,021)	46,5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311,062</u>	<u>1,618,49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90,041</u>	<u>\$1,665,00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31,217</u>	<u>\$ 19,785</u>
支付所得稅	<u>\$ 20,796</u>	<u>\$ 47,42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僅有部份現金收支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75,000	\$ -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購置固定資產	\$ 113,547	\$ 186,687
其他應付款減少	2,881	59,181
付現數	<u>\$ 116,428</u>	<u>\$ 245,868</u>
發放現金股利		
發放現金股利	\$ 40,110	\$ 199,952
其他應付款增加	(40,110)	-
付現數	<u>\$ -</u>	<u>\$ 199,952</u>
固定資產轉入存貨	\$ -	\$ -
未攤銷費用轉入固定資產及預付款項	\$ 27,753	\$ 14,134
存貨轉入固定資產	\$ -	\$ 16,408
固定資產重分類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853,101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 -</u>	<u>\$ 23,487</u>

本合併公司投資之柏友公司於一〇〇年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由於本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致對柏友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32.5% 下降至 16.25%，而按喪失控制力時帳面價值轉列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於一〇〇年六月全數處份，其相關資產與負債科目說明如下：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822
應收票據	196
應收帳款淨額	12,872
其他應收款	614
存 貨	10,063
預付款項	1,461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812
其他流動資產	1,314
固定資產淨變動	16,883
存出保證金	65
遞延費用	39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u>	<u>額</u>
短期借款	(\$	10,000)
應付帳款	(4,354)
應付費用	(4,656)
其他應付款	(395)
其他流動負債	(203)
少數股權	(21,046)
轉列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u>	<u>23,4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在樸

經理人：王嘉業

會計主管：劉明怡

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有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組織經營及合併政策

公司沿革及組織經營

(一) 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騰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於八十四年十月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 EMI、光電、光學薄膜製作及機械設備、零組件之研究開發製造加工及買賣。柏騰公司於九十四年十月經董事會決議與持股 100% 子公司信鼎科技有限公司合併，並以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七日為合併基準日，柏騰公司為存續公司，信鼎科技有限公司則因合併而消滅。

柏騰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九十六年十一月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 Leading Brand International Inc. (以下簡稱 LBI 公司) 於西元二〇〇四年一月登記設立於模里西斯，係由柏騰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

(三) Macro Sigh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 MSI 公司) 於西元二〇〇一年八月登記設立於馬來西亞，係由柏騰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

(四) Leading Bridge Investment Limited (以下簡稱 LBT 公司) 於西元二〇〇四年一月登記設立於模里西斯，係由 MSI 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

(五) Macro Sight Technology Limited (以下簡稱 MST 公司) 於西元二〇〇〇年五月登記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係由 MSI 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

- (六) 柏騰科技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騰投資公司）於西元二〇〇七年八月登記設立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係由 LBI 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
- (七) Clear Smart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簡稱 CSI 公司）於西元二〇〇七年三月登記設立於西薩摩亞，係由 MSI 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
- (八) 上海承哲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哲公司）於西元二〇〇四年三月登記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係由精密國際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光學薄膜製作及買賣業務。
- (九) 柏霆（蘇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霆（蘇州）公司）於西元二〇〇一年三月登記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蘇州市，係由精華國際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光學薄膜製作及買賣業務。
- (十) 柏騰（昆山）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騰（昆山）公司）於西元二〇〇七年三月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昆山市，係由 CSI 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光學薄膜製作及買賣業務。
- (十一) 浙江柏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浙江柏騰公司）於西元二〇〇八年一月登記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係由柏騰投資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光學薄膜製作及買賣業務。
- (十二) 柏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友公司）於西元二〇〇八年十一月登記設立於台灣省桃園縣，係由柏騰公司持股 32.5%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照明設備與電子零組件製造等業務。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係由柏騰公司持股 32.5% 之子公司，自一〇〇年第一季因持股比率降低至 16.25% 且不具控制力，故不再納入合併報表編製，並且於六月全數處分。
- (十三) 精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華國際公司）於西元二〇〇八年五月登記設立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係由 MST 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

- (十四) 精密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密國際公司）於西元二〇〇八年三月登記設立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係由 LBT 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
- (十五) 柏霆（江蘇）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霆（江蘇）公司）於西元二〇〇九年六月登記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南京市，係由精華國際公司持股 80% 及柏霆（蘇州）公司持股 2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光學薄膜製作及買賣業務。
- (十六) 柏騰（內江）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騰（內江）公司）於西元二〇一一年六月登記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內江市，係由精密國際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光學薄膜製作及買賣業務。
- (十七) 柏騰（重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騰（重慶）公司）於西元二〇一二年三月登記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重慶市，係由精密國際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光學薄膜製作及買賣業務。
- (十八) PARATECH LIMITED（以下簡稱 PARATECH 公司）於西元二〇一〇年七月登記設立於薩摩亞，係由柏友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轉投資業務。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由柏騰公司透過柏友公司間接持股 32.5% 之子公司，自一〇〇年第一季因對柏友公司持股比率降低至 16.25% 且不具控制力，故不再納入合併報表編製。
- (十九) 東莞柏澤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柏澤公司）於西元二〇一〇年十月登記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東莞市，係由 PARATECH 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敏半導體及發光二極管買賣等業務。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由柏騰公司透過柏友公司間接持股 32.5% 之子公司，自一〇〇年第一季因對柏友公司持股比例降低至 16.25% 且不具控制力，故不再納入合併報表編製。

合併政策

上述所有公司皆已納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制主體，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柏友公司於一〇〇年第

一季辦理現金增資，本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致一〇〇年第一季本合併公司對柏友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32.5% 下降至 16.25%，由於已喪失控制力，故自一〇〇年四月起柏友公司及其相關子公司 PARATECH 公司及東莞柏澤公司已由合併架構中移除，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五號公報規定，於喪失控制力時，依喪失時之帳面價值轉列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前三季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柏友公司、PARATECH 公司及東莞柏澤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一〇〇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後純損分別為新台幣 5,481 仟元及 7,589 仟元。

合併子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870 人及 3,29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所得稅、資產減損之評估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避險會計

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因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之損益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或該預期交易導致之資產或負債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當期損失。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再轉列為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

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之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合併公司過去

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建築物，四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十五年；運輸設備，三年至五年；生財器具，三年至十五年；其他設備，三年至七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對於目前情況下，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依公報規定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者，宜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十三)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效益年限分期攤銷。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年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估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一到十年，以直線法平均攤提。

(十五)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合併公司選擇採用公平價值法

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退休金

柏騰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本合併公司之其他各公司當地政府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

(十八) 所得稅

柏騰公司及各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係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分別申報。合併公司所得稅處理，係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柏騰公司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另柏騰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加工收入係於交付客戶時移轉，工程專案則於安裝完畢並經客戶驗收時移轉）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營業收入係按本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前三季本期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	\$ 1,164	\$ 1,22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82,157	669,264
定期存款	781,580	941,331
約當現金－附買回公司債	-	50,036
約當現金－銀行承兌匯票	25,140	3,150
	<u>\$ 1,590,041</u>	<u>\$ 1,665,001</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基金受益憑證	\$ -	\$295,757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145	\$ 984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	499,15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145	\$500,139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 -	\$ 3,610

(一) 本合併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組合式選擇權	\$ 145	\$ -
遠期外匯合約	-	984
	\$ 145	\$ 984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組合式選擇權	\$ -	\$ 3,162
遠期外匯合約	-	448
	\$ -	\$ 3,610

本合併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合併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及選擇權合約如下：

	幣	別	合	約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一〇一年九月底</u>														
組合式選擇權	美元	兌	人民	幣	101/04/16	~	102/04/16	USD4,000/RMB25,560						
組合式選擇權	美元	兌	人民	幣	101/04/27	~	102/04/29	USD8,000/RMB51,056						
<u>一〇〇年九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	人民	幣	99/10/08	~	100/10/10	USD1,000/RMB6,56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兌	人民	幣	99/10/08	~	100/10/12	USD1,000/RMB6,472						
組合式選擇權	美元	兌	人民	幣	100/9/21	~	101/9/21	USD12,000/RMB76,800						

一〇〇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 780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分別產生之淨利益 2,120 仟元及淨損失 3,883 仟元。

(二) 本合併公司分類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九	月	三	十
	日				日			
<u>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定期存款連結利率選擇權之								
組合	\$			-	\$	499,155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21,496 仟元及 19,252 仟元。

七、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九	月	三	十
	日				日			
利率交換合約	\$	475			\$	975		

本合併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主係為規避因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所簽訂利率交換合約。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150,000	2013/9/13	1.8%	90天CP+0.59%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3,893	\$ 3,052
減：備抵呆帳	-	-
	<u>\$ 3,893</u>	<u>\$ 3,052</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892,194	\$ 863,465
減：備抵呆帳	(6,637)	(19,962)
	<u>\$ 885,557</u>	<u>\$ 843,503</u>
催收款項 (帳列其他資產)		
催收款項	\$ 1,119	\$ 6,127
減：備抵呆帳	(1,119)	(6,127)
	<u>\$ -</u>	<u>\$ -</u>

本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前 三季			一〇〇年前 三季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	\$ 19,053	\$ 5,603	\$ -	\$ 17,030	\$ -
減：本期實際沖銷	-	(1,789)	-	-	(1,095)	-
加：本期 (迴轉) 提列之呆帳	-	(14,442)	-	-	8,453	-
減：減少合併個體調整	-	-	-	-	(314)	-
加：本期重分類	-	4,269	(4,269)	-	(6,127)	6,127
加：匯率影響數	-	(454)	(215)	-	2,015	-
期末餘額	<u>\$ -</u>	<u>\$ 6,637</u>	<u>\$ 1,119</u>	<u>\$ -</u>	<u>\$ 19,962</u>	<u>\$ 6,127</u>

本合併公司提供應收帳款作為短期借款之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

九、存 貨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原 料	\$ 46,281	\$ 41,589
在 製 品	562	5,634
製 成 品	7,876	391
商品存貨	1,546	5,989
	<u>\$ 56,265</u>	<u>\$ 53,603</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0,975仟元及4,930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940,980仟元及786,210仟元。其中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5,503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2,036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一〇一年</u> <u>九月三十日</u>	<u>一〇〇年</u> <u>九月三十日</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 500

本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本合併公司定期評估該等被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評估可能減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前述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一〇一年</u> <u>九月三十日</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土地	\$263,020
房屋及建築	482,612
待出售機器設備	107,469
減：累計減損	(32,656)
合計	<u>\$820,445</u>

柏騰公司於一〇一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華亞科技園區之土地及廠房，目前已積極尋找買主並預計一年內完成上述資產之處分程序，並已委聘專家評估其公平價值並無減損之虞。另柏騰公司預計出售華亞科技園區部分產線之機器設備，經專家對機器設備之價值進行評估及鑑定與考量期後部分機器設備處分價款，提列其減損金額為32,656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已將上述相關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並提列減損損失。

十二、固定資產

成本	一〇一一年前								季	
	上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未完工程
期初餘額	\$ 263,020		\$ 921,979	\$ 1,720,551	\$ 4,870	\$ 57,740	\$ 28,410	\$ 191,139	\$ 48,071	\$ 3,235,780
本期增加	-		11,896	13,575	-	2,835	606	22,278	62,357	113,547
重分類	(263,020)		(514,635)	158,191	824	5,946	3,339	(204,034)	(97,234)	(910,623)
本期處分	-		-	(25,590)	(11)	(1,031)	(3,382)	-	-	(30,014)
匯率影響數	-		(14,365)	(140,202)	(187)	(2,386)	(155)	(6,137)	(1,905)	(165,337)
期末餘額	-		<u>404,875</u>	<u>1,726,525</u>	<u>5,496</u>	<u>63,104</u>	<u>28,818</u>	<u>3,246</u>	<u>11,289</u>	<u>2,243,353</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22,040	675,452	2,075	32,585	4,597	-	-	836,749
折舊費用	-		29,727	118,259	694	9,245	3,479	-	-	161,404
重分類	-		(68,986)	(15,477)	-	-	-	-	-	(84,463)
本期處分	-		-	(11,213)	(8)	(852)	(729)	-	-	(12,802)
匯率影響數	-		(2,916)	(37,363)	(92)	(1,299)	(86)	-	-	(41,756)
期末餘額	-		<u>79,865</u>	<u>729,658</u>	<u>2,669</u>	<u>39,679</u>	<u>7,261</u>	-	-	<u>859,132</u>
期末淨額	<u>\$ -</u>		<u>\$ 325,010</u>	<u>\$ 996,867</u>	<u>\$ 2,827</u>	<u>\$ 23,425</u>	<u>\$ 21,557</u>	<u>\$ 3,246</u>	<u>\$ 11,289</u>	<u>\$ 1,384,221</u>

成本	一〇〇一年前								季	
	上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未完工程
期初餘額	\$ 263,020		\$ 648,102	\$ 1,446,913	\$ 6,331	\$ 62,505	\$ 11,098	\$ 53,263	\$ 320,416	\$ 2,811,648
本期增加	-		10,914	16,490	-	3,155	2,417	83,969	69,742	186,687
重分類	-		234,456	219,748	-	119	12,644	(73,298)	(363,127)	30,542
本期處分	-		-	(1,866)	(1,647)	(1,555)	(50)	-	-	(5,118)
合併個體調整	-		-	(18,510)	-	(108)	(1,602)	(399)	-	(20,619)
匯率影響數	-		28,854	182,221	416	3,907	275	(1,284)	16,043	230,432
期末餘額	<u>263,020</u>		<u>922,326</u>	<u>1,844,996</u>	<u>5,100</u>	<u>68,023</u>	<u>24,782</u>	<u>62,251</u>	<u>43,074</u>	<u>3,233,572</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88,844	488,588	2,275	31,387	4,107	-	-	615,201
折舊費用	-		25,142	95,680	670	7,705	1,597	-	-	130,794
重分類	-		(111)	-	-	-	111	-	-	-
本期處分	-		-	(836)	(1,039)	(1,037)	(37)	-	-	(2,949)
合併個體調整	-		-	(3,203)	-	(35)	(498)	-	-	(3,736)
匯率影響數	-		5,412	71,967	162	2,322	189	-	-	80,052
期末餘額	-		<u>119,287</u>	<u>652,196</u>	<u>2,068</u>	<u>40,342</u>	<u>5,469</u>	-	-	<u>819,362</u>
期末淨額	<u>\$ 263,020</u>		<u>\$ 803,039</u>	<u>\$ 1,192,800</u>	<u>\$ 3,032</u>	<u>\$ 27,681</u>	<u>\$ 19,313</u>	<u>\$ 62,251</u>	<u>\$ 43,074</u>	<u>\$ 2,414,210</u>

本期重分類主係柏騰公司預計出售華亞科技園區之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合計為 853,101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一。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合併公司固定資產無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

	一〇一一年前				季	
	專	利	權	土地		其他
期初餘額	\$	113		\$ 58,525	\$ 3,733	\$ 62,371
加：本期新增		-		-	2,643	2,643
減：本期攤提	(72)		(933)	(477)	(1,482)
減：本期減少		-		(3,922)	-	(3,922)
匯率影響數		-		(2,164)	(134)	(2,298)
期末餘額	<u>\$</u>	<u>41</u>		<u>\$ 51,506</u>	<u>\$ 5,765</u>	<u>\$ 57,312</u>

本合併公司之浙江柏騰公司之土地使用權因使用面積縮減，故調整退回土地使用權價款 3,922 仟元。

	一 專	〇 利	〇 權	年 其	前 他	三 合	季 計
期初餘額	\$	153	\$	55,013	\$	4,018	\$ 59,184
加：本期新增		-		-		-	-
減：本期攤提	(30)	(888)	(443)	(1,361)
匯率影響數		-		4,612		310	4,922
期末餘額	\$	<u>123</u>	\$	<u>58,737</u>	\$	<u>3,885</u>	<u>\$ 62,745</u>

十四、遞延費用

	一 九	〇 月	一 三	年 十	一 九	〇 月	〇 三	年 十
期初餘額				\$ 93,540				\$115,760
加：本期新增				27,404				9,514
減：本期攤銷				(18,464)				(22,053)
減：合併個體調整數				-				(595)
減：重分類				(27,753)				(14,134)
匯率影響數				(3,121)				8,193
期末餘額				<u>\$ 71,606</u>				<u>\$ 96,685</u>

十五、短期借款

	一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利率 %	金額 利率 %
銀行週轉性借款	<u>\$ 443,655</u> 1.2~2.53	<u>\$1,314,296</u> 0.97~2.70

本合併公司為上述短期借款提供質押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六、銀行長期借款

	借 款 內 容	一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遠東商業銀行 (一)	借款總額：200,000 仟元 借款期間：99/12/30~101/12/30 利率區間：1.779% 還款方法：每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 -	\$ 2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內 容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遠東商業銀行 (二)	借款總額：10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0/3/7~102/3/7 利率區間：1.775% 還款方法：每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已於一〇一年七月提前清償。	\$ -	\$ 100,000
遠東商業銀行 (三)	借款總額：20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0/12/29~ 102/12/29 利率區間：2.11% 還款方法：每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200,000	-
台灣工業銀行	借款總額：15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0/3/1~102/3/1 利率區間：1.686% 還款方法：每月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	150,000
上海商業儲蓄 銀行(一)	借款總額：2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0/7/19~103/7/19 利率區間：2.125% 還款方法：每月付息，自一〇一年十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20,000	20,000
上海商業儲蓄 銀行(二)	借款總額：13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0/8/19~103/7/19 利率區間：2.125% 還款方法：每月付息，自一〇一年十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130,000	130,000
台新銀行	借款總額：15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0/9/15~102/9/14 利率區間：1.80% 還款方法：按季付息，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	1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內 容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元大銀行	借款總額：20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0/12/26~ 102/12/15 利率區間：1.95% 還款方法：按季付息，到期一次還 本。	\$ 200,000	\$ -
減：一年內到 期之長期 借款		(375,000)	-
		<u>\$ 475,000</u>	<u>\$ 750,000</u>

上述借款中，台新銀行在授信存續期間內規定本合併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報表須符合若干財務比率，本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前三季上述合併財務報表皆符合其規定，尚無違約責任發生，相關財務比率與規定如下所示：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總負債／淨值）不得高於 120%；
3.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 3,000,000 仟元。

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合併公司為上述長期借款提供質（抵）押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七、員工退休金

本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前三季除柏騰公司外，其他各合併公司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柏騰公司員工退休金情形如下：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柏騰公司一〇一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3,107 仟元；柏騰公司及柏友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合計為 3,981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柏騰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51 仟元及 524 仟元。

十八、股東權益

(一) 股本

柏騰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額定資本總額均為 2,000,000 仟元，分為 2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800,408 仟元及 829,208 仟元。

一〇一年前三季辦理員工認股權轉換 1,8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40,111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實收股本為 842,319 仟元，均為普通股；另一〇〇年前三季辦理員工認股權轉換 1,200 仟元及於一〇〇年七月十八經董事會決議以一〇〇年七月十九日為基準日辦理庫藏股註銷共 30,000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實收股本為 800,408 仟元，均為普通股。

(二) 員工認股權證

柏騰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1,5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十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80	\$ 10.00	300	\$ 10.00
本期發行	-	-	-	-
本期行使	(180)	10.00	(120)	10.00
本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u>180</u>	10.0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u>	-	<u>180</u>	-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皆無認列酬勞成本。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97%
	預期存續期間	6.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5.25%
	股利率	18.60%

(三)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828,308	\$ 1,828,302
因長期投資而認列	6,760	6,76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票溢價	753	658
員工認股權證	-	101
員工認股權失效	11	11
轉增資	(43,500)	(43,500)
	<u>\$ 1,792,332</u>	<u>\$ 1,792,332</u>

柏騰公司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四) 盈餘分配

柏騰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就其餘額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業務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分配盈餘時應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1. 員工紅利不得少於百分之三。
2.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3. 其餘為股東紅利。

員工紅利之分配以股票配發者，其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柏騰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

柏騰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因柏騰公司目前屬於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發放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三十。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一〇一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計金額因稅後淨損，故未予估列。一〇〇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6,959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1,493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10%及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數之3%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柏騰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柏騰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894	\$ 34,87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169,442	-	-
現金股利	40,110	199,952	0.5	2.5
股票股利	40,111	-	0.5	-
	<u>\$ 84,115</u>	<u>\$ 404,270</u>		

另柏騰公司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轉回特別股盈餘公積 169,442 元。

柏騰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3,853	\$ -	\$ 34,875	\$ -
董監事酬勞	2,591	-	7,237	-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3,853	\$ 3,591	\$ 34,875	\$ 7,23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853</u>	<u>3,591</u>	<u>34,875</u>	<u>7,237</u>
	<u>\$ -</u>	<u>\$ -</u>	<u>\$ -</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未有差異。

有關柏騰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一)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避險 未實現損益	合計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	(\$ 978)	(\$ 97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	503	503
轉列損益項目	<u>-</u>	<u>-</u>	<u>-</u>
期末餘額	<u>\$ -</u>	<u>(\$ 475)</u>	<u>(\$ 475)</u>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	\$ -	\$ -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3,144	(975)	2,169
轉列損益項目	<u>(1,963)</u>	<u>-</u>	<u>(1,963)</u>
期末餘額	<u>\$ 1,181</u>	<u>(\$ 975)</u>	<u>\$ 206</u>

(二)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0	-	(3,000)	-

柏騰公司收回轉讓股份予員工之庫藏股 3000 仟股逾期三年未轉讓已於一〇〇年第三季註銷並辦理變更登記。

柏騰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57,107	127,360	484,467	316,638	149,587	466,225
勞健保費用	34,255	16,059	50,314	16,219	19,414	35,633
退休金費用	627	2,931	3,558	760	3,745	4,505
其他用人費用	31,377	10,289	41,666	28,035	16,072	44,107
折舊費用	98,456	62,948	161,404	71,186	59,608	130,794
攤銷費用	6,000	13,946	19,946	7,890	15,524	23,414

二一、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本合併公司帳列稅前(損)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稅前(損)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6,854)	\$ 37,31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4,808	(9,302)
其他	(1,004)	182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5,636	-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及盈餘匯回	-	31,028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46)	-
呆帳(提列)超限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028)	1,062
	452	(115)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已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19	(\$ 2,421)
已實現銷貨毛利	(6,294)	(5,970)
其他	322	566
認列虧損扣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34,140	-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	9,008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12,6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u>	<u>-</u>
當期所得稅	20,251	48,70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30,059)	(22,957)
投資抵減	-	18,402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34,140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4,346</u>	<u>(9,189)</u>
	<u>\$ 28,678</u>	<u>\$ 34,964</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u>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u>	<u>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呆帳損失超限剔除數	\$ 4,070	\$ 4,892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050	14,333
減損損失	5,551	-
其他	4,288	46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5,377)</u>	<u>(4,608)</u>
	<u>\$ 22,582</u>	<u>\$ 15,079</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293)
已實現銷貨毛利	<u>(4,625)</u>	<u>(5,9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u>(\$ 4,625)</u>	<u>(\$ 6,236)</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未實現銷貨毛利	\$ 70,010	\$ 82,618
虧損扣抵	87,966	46,170
債權放棄尚未取得證明	2,957	2,957
土地補貼款	3,901	4,137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873	-
其他	344	25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90,923)	(49,127)
	<u>89,128</u>	<u>87,0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2,299)
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7,035)	(7,682)
	<u>(7,035)</u>	<u>(19,981)</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u>\$ 82,093</u>	<u>\$ 67,033</u>

(三)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合併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稅額	公 司 名 稱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13,416	浙江柏騰公司	一〇二
12,194	浙江柏騰公司	一〇三
6,198	浙江柏騰公司	一〇四
7,682	浙江柏騰公司	一〇五
8,294	浙江柏騰公司	一〇六
8,280	柏騰(昆山)公司	一〇五
6,087	柏騰(昆山)公司	一〇六
5,578	上海承哲公司	一〇六
2,367	柏騰(內江)公司	一〇五
3,423	柏騰(重慶)公司	一〇六
<u>14,447</u>	柏騰公司	一一一
<u>\$ 87,966</u>		

(四)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柏騰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1.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11,819</u>	<u>\$ 11,021</u>

2. 未分配盈餘

柏騰公司帳列無屬於八十六年（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3. 依所得稅法規定，柏騰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柏騰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九十九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u>一〇〇年度(預計)</u>	<u>九十九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71%</u>	<u>1.32%</u>

二二、母公司每股純（損）益

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u>金額（分子）</u>		<u>股數(分母)</u> (仟股)	<u>每股（虧損）盈餘</u> (元)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u>一〇一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損	(\$ 99,596)	(\$107,219)	84,213	(\$ 1.18)	(\$ 1.2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虧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99,596)</u>	<u>(\$107,219)</u>	<u>84,213</u>	(\$ 1.18)	(\$ 1.27)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 87,330	\$ 69,588	83,993	\$ 1.04	\$ 0.8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90		
員工分紅	-	-	22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87,330</u>	<u>\$ 69,588</u>	<u>84,407</u>	\$ 1.03	\$ 0.82

本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通過除權基準日為一〇一年九月四日，於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一〇〇年前三季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0.87元及0.87元減少為0.83元及0.82元。

二三、提供擔保之資產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借款額度之擔保：

內 容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u>\$ -</u>	<u>\$ 79,270</u>

二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合併公司已承諾訂購之機器設備金額為 24,123 仟元，其中已支付 21,190 仟元。
- (二) 本合併公司已承諾之廠房工程合約為 27,223 仟元，其中已支付 10,958 仟元。
- (三) 本合併公司之柏騰公司為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為 468,720 仟元(USD16,000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 94,280 仟元(USD3,218 仟元)。

二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金融商品除下列所述外，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市價相當。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500	\$ -
<u>負 債</u>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50,000	849,844	750,000	749,960

(二)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者為：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1.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組合式選擇權—M.S.I.	\$ 145	\$ -
遠期外匯合約—柏霆（蘇州）公司	-	984
	<u>\$ 145</u>	<u>\$ 984</u>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組合式選擇權—M.S.I.	\$ -	\$ 3,162
遠期外匯合約—M.S.I.	-	448
	<u>\$ -</u>	<u>\$ 3,610</u>
2.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連結利率選擇權之組合商品—柏霆（蘇州）公司	\$ -	\$232,061
定期存款連結利率選擇權之組合商品—柏騰（昆山）公司	-	153,252
定期存款連結利率選擇權之組合商品—承哲公司	-	48,303
定期存款連結利率選擇權之組合商品—柏霆（江蘇）公司	-	65,539
	<u>\$ -</u>	<u>\$499,155</u>
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流動		
利率交換之金融商品-柏騰公司	\$ 475	\$ 975

本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23,616 仟元及 19,252 仟元。本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利率交換金融商品而認列股東權益未實現損益分別為 475 仟元及 975 仟元。

(四) 本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0 仟元及 499,155 仟元；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底具匯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3,610 仟元；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底具匯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金融資產分別為 145 仟元及 984 仟元；另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475 仟元及 975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合併公司持有之結構式存款、遠期外匯合約、組合式選擇權、債券基金投資及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連結利率選擇權之固定利率金融商品及固定匯率之金融商品，市場利率及匯率變動將使本合併公司持有之結構式存款、遠期外匯合約、組合式選擇權及債券基金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投資之結構式存款及債券基金投資依交易合約得提前於到期日前，扣除交易對象的費用後申請提款，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組合式選擇權及利率交換合約，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合併公司持有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增加1%將影響本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出一年增加12,937仟元。

二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設備銷售及 服務部門	E M I 濼鍍	A P 部門	其	他	調節及消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收入	\$ 40,389	\$ 1,143,412	\$ 99,482	\$ -	\$ -	\$ -	\$ 1,283,283
部門間銷貨收入	78,650	-	-	-	(78,650)	-	-
部門間其他收入	31,927	-	-	11,659	(43,586)	-	-
來自外部客戶其他收入	5,678	21,460	447	704	-	-	28,289
收入合計	\$ 156,644	\$ 1,164,872	\$ 99,929	\$ 12,363	(\$ 122,236)	-	\$ 1,311,572
部門損益	(\$ 51,901)	(\$ 31,178)	(\$ 39,635)	(\$ 22,168)	\$ 74,306	-	(\$ 70,576)
其他未分配金額							
其他企業費用							(62,330)
處分投資利益							3,462
其他收入							50,903
本期稅前損益							(\$ 78,541)
其他重大項目							
利息收入	\$ 341	\$ 12,857	\$ 91	\$ 9,847	(\$ 9,139)	\$ -	\$ 13,997
利息費用	(\$ 14,588)	(\$ 20,660)	(\$ 1,151)	\$ -	\$ 9,139	\$ -	(\$ 27,260)
折舊及攤銷	\$ 51,192	\$ 173,426	\$ 27,782	\$ -	(\$ 71,050)	\$ -	\$ 181,350
資產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217,448	\$ 4,000,118	\$ 464,082	\$ 799,663	(\$ 1,486,393)	\$ -	\$ 4,994,918
其他未分配金額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 融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675
其他資產							3,450
企業資產總計							\$ 5,103,043
其他重大項目							
資本支出	\$ 31,828	\$ 73,906	\$ 7,813	\$ -	\$ -	\$ -	\$ 113,547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設備銷售及 服務部門	E M I 濼鍍	A P 部門	其	他	調節及消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收入	\$ 15,775	\$ 1,124,878	\$ 61,579	\$ 5,477	\$ -	\$ -	\$ 1,207,709
部門間銷貨收入	176,239	-	-	-	(176,239)	-	-
來自外部客戶其他收入	3,151	83,710	9,444	95	-	-	96,400
收入合計	\$ 195,165	\$ 1,208,588	\$ 71,023	\$ 5,572	(\$ 176,239)	\$ -	\$ 1,304,109
部門損益	(\$ 12,615)	\$ 78,693	(\$ 20,028)	(\$ 7,589)	\$ 26,756	\$ -	\$ 65,217
其他未分配金額							
其他企業費用							(18,188)
處分投資利益							29,767
其他收入							22,633
本期稅前損益							\$ 99,429
其他重大項目							
利息收入	\$ 163	\$ 19,384	\$ 661	\$ 12,659	(\$ 10,539)	\$ -	\$ 22,328
利息費用	\$ 10,142	\$ 19,693	\$ 820	\$ 366	(\$ 10,539)	\$ -	\$ 20,482
折舊及攤銷	\$ 37,322	\$ 176,883	\$ 19,089	\$ 683	(\$ 79,769)	\$ -	\$ 154,208
資產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445,605	\$ 4,674,332	\$ 481,687	\$ -	(\$ 1,133,307)	\$ -	\$ 5,468,317
其他未分配金額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 融資產							5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2,112
其他資產							591,488
企業資產總計							\$ 6,142,417
其他重大項目							
資本支出	\$ 148,888	\$ 36,305	\$ 1,494	\$ -	\$ -	\$ -	\$ 186,687

二七、其他

本合併公司於二〇〇九年於江蘇省句容經濟技術開發區投資設廠，該區管理委員會為提供優惠之投資條件並考慮到本公司之投資情況，以及所取得土地使用權之地質狀況，一次性補助土地取得價款16,144仟元（人民幣3,652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並依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五十年攤銷，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15,941仟元（人民幣3,450仟元）。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4,302	29.30	\$ 1005,049	\$ 29,731	30.48	\$ 906,201
人民幣	316,536	4.62	1,462,396	478,372	4.8	2,296,187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4.62	-	155,508	4.8	745,86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577	29.30	309,906	27,700	30.48	844,296
人民幣	42,294	4.62	195,398	31,630	4.8	151,706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相關資訊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 (二)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相關資訊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相關資訊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三十、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前三季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部經理劉明怡統籌負責，謹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5. 完成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將依選定之 IFRSs 會計政策及首次轉換之特殊要求, 編製 2012 年各季之比較財務資訊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 (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 之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專案小組	執行中

(二) 本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產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1,905	(\$ 11,905)	\$ -		附註三十(二)6.(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39,210	(191,139)	48,071		附註三十(二)6.(2)
預付款項—非流動	-	191,139	191,139		附註三十(二)6.(2)
預付租賃款	-	1,203	1,203		附註三十(二)6.(3)
其他無形資產	62,371	(52,449)	9,922		附註三十(二)6.(3)、(5)
長期預付租賃款	-	57,322	57,322		附註三十(二)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5,020	112,859	117,879		附註三十(二)6.(1)、(4)、(6)、(7)
遞延費用	93,540	(93,540)	-		附註三十(二)6.(5)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59,821	87,464	2,247,285		附註三十(二)6.(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	254	254		附註三十(二)6.(6)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u>負債</u>				
應付費用	\$ 157,035	\$ 4,731	\$ 161,766	附註三十 (二)6.(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負債	-	1,118	1,118	附註三十 (二)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	-	27,969	27,969	附註三十 (二)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775	(775)	-	附註三十 (二)6.(6)
<u>權益</u>				
資本公積—長期投 資	6,760	(6,760)	-	附註三十 (二)6.(8)
保留盈餘	1,127,186	135,304	1,162,490	附註三十 (二)6.(4)、(6) 、(7)、(8)、 及(二)4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379	(60,379)	-	附註三十 (二)6.(9)及 (二)4

2.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u>資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 22,582	(\$ 22,582)	\$ -	附註三十 (二)6.(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 備款	14,535	(3,246)	11,289	附註三十 (二)6.(2)
預付款項—非流動	-	3,246	3,246	附註三十 (二)6.(2)
預付租賃款	-	1,244	1,244	附註三十 (二)6.(3)
其他無形資產	57,312	(49,461)	7,851	附註三十 (二)6.(3)、(5)
長期預付租賃款	-	50,262	50,262	附註三十 (二)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82,093	94,887	176,980	附註三十 (二)6.(1)、(4) 、(6)、(7)
遞延費用	71,606	(71,606)	-	附註三十 (二)6.(5)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69,686	\$ 69,561	\$ 1,439,247	附註三十(二)6.(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	18	18	附註三十(二)6.(6)
<u>負債</u>				
應付費用	140,449	4,829	145,278	附註三十(二)6.(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625	(4,625)	-	附註三十(二)6.(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	1,258	1,258	附註三十(二)6.(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1,660	11,660	附註三十(二)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862	(862)	-	附註三十(二)6.(6)
<u>權益</u>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6,760	(6,760)	-	附註三十(二)6.(8)
保留盈餘	939,747	127,500	1,067,247	附註三十(二)6.(4)、(6)、(7)、(9)及(二)4
累積換算調整數	(72,617)	(60,379)	(132,996)	附註三十(二)6.(9)及(二)4

3. 一〇一年前三季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營業收入	\$ 1,283,283	\$ -	\$ 1,283,283	
營業成本	(940,980)	(10,164)	(951,144)	附註三十(二)6.(10)
營業毛利	342,303	(10,164)	332,139	
營業費用	(427,245)	(3,486)	(430,731)	附註三十(二)6.(6)、(7)、(10)
營業淨損	(84,942)	(13,650)	(98,592)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 6,401	\$ 13,561	\$ 19,962	附註三十 (二)6.(10)
稅前淨損	(78,541)	(89)	(78,630)	
所得稅費用	(28,678)	(7,715)	(36,393)	附註三十 (二)6.(4)
合併總純損	(\$ 107,219)	(\$ 7,804)	(\$ 115,02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2,99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			5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2,4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7,513)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0,379 仟元，將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

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本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本合併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員工福利

本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

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2,582 仟元及 11,905 仟元，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金額為 4,625 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於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金額分別調整增加 11,660 仟元及 27,969 仟元。

(2)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合併公司將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3,246 仟元及 191,139 仟元。

(3)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

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合併公司將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 50,262 仟元及 57,322 仟元，及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分別為 1,244 仟元及 1,203 仟元。

(4) 集團公司間交易之遞延所得稅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並無明文規定計算相關遞延所得稅所應適用之稅率。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應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通常為買方所屬課稅轄區之稅率。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4,229 仟元及 71,944 仟元，並於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增加所得稅費用 7,715 仟元。

(5) 遞延費用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合併公司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69,561 仟元及 87,464 仟元；並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無形資產分別為 2,045 仟元及 6,076 仟元。

(6)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計畫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

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故分別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862 仟元及 775 仟元，並調整增加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18 仟元及 254 仟元；另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皆調整減少 175 仟元。於一〇一年前三季調減退休金費用 149 仟元。

(7)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調整應付費用增加 4,829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調整增加 1,026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付費用調整增加 4,731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調整增加 1,026 仟元。另一〇一年前三季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98 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退休金以外的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會計處理並無明文規定。轉換至 IFRSs 後，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係指非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十二個月內應清償之員工福利（退職後福利及離職福利除外）。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因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會計處理調整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增加 1,25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調整增加 190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調整增加 1,11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調整增加 190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140 仟元。

(8) 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轉換至 IFRSs 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調整減少 6,760 仟元，並調增保留盈餘。

(9)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判斷功能性貨幣之各項指標係綜合研判。

轉換至 IFRSs 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故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調增保留盈餘 60,379 仟元。

(10) 合併綜合損益調節表之調整說明

轉換 IFRSs 後，合併公司處分固定資產所產生之損失 13,561 仟元，依性質重分類至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分別調整為 10,164 仟元及 3,397 仟元，另其他相關調整請參閱附註三十 5.(4)、(6)、(7)之說明。

- (三) 本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附表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估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一〇一年前三季						
	柏騰公司	柏霆(蘇州)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 44,999	註五	4
	柏騰公司	柏騰(昆山)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19,313	"	2
	柏騰公司	M.S.I.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31,927	註七	2
	柏騰公司	柏霆(蘇州)公司	1	應收帳款	20,933	註五	-
	柏騰公司	昆山公司	1	應收帳款	14,596	"	-
	M.S.T.公司	柏霆(蘇州)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80,561	5%	2
	M.S.T.公司	柏霆(江蘇)公司	3	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	131,828	2.5%	3
	M.S.T.公司	柏騰(昆山)公司	3	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	117,180	2.5%	2
	M.S.T.公司	浙江柏騰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80,854	0-5%	2
	M.S.I.公司	柏騰(昆山)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43,942	0-2.5%	1
	M.S.I.公司	柏騰(內江)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29,295	2.5%	1
	M.S.I.公司	浙江柏騰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75,770	不計息	3
	柏霆(蘇州)公司	柏騰(內江)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50,518	0-4.2%	3
	承哲公司	柏騰(重慶)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50,338	註六	1
	承哲公司	柏騰(內江)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26,616	"	1
	柏騰(昆山)公司	柏騰(內江)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51,475	"	1
	柏騰(昆山)公司	浙江柏騰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46,600	4.2%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一〇〇年前三季 柏騰公司	M.S.T.公司	1	銷貨	\$ 84,063	註四	7		
		柏霆(蘇州)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49,795	註五	4		
		承哲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17,221	"	1		
		柏騰(昆山)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23,453	"	2		
		M.S.I.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31,898	註七	3		
		柏霆(蘇州)公司	1	應收帳款、其他應付款	20,965	註五	-		
		M.S.I.公司	1	應收帳款、其他應付款	32,918	註七	1		
		柏騰(昆山)公司	1	應收帳款、其他應付款	18,833	註五	-		
		1	M.S.T.公司	柏霆(蘇州)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83,820	5%	1
				柏霆(江蘇)公司	3	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	137,160	2.5%	2
浙江柏騰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84,125	0~5%	1		
柏騰(昆山)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21,920	2.5%	2		
2	M.S.I.公司	承哲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82,235	2.5%	2		
		柏騰(昆山)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06,680	0~2.5%	2		
		柏霆(江蘇)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91,440	"	1		
		浙江柏騰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98,120	未計息	3		
		M.S.T.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5,242	未計息	-		
3	C.S.I.公司	柏騰(昆山)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56,570	註八	2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柏騰公司透過第三地子公司出售客製化濺鍍機器設備予大陸子公司，其交易價格係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訂價，付款條件係大陸子公司驗收後 150 天付款予第三地子公司，第三地子公司於收款後 10 天內付款予本公司。

註五：柏騰公司向大陸子公司收取技術權利金，其交易計價基礎依柏騰公司與大陸子公司共同簽訂之技術許可協議，付款條件係被許可方收到發票後 180 天內支付。

註六：大陸子公司間購買客製化濺鍍機器設備，其交易價格係依該機器設備之帳面價值，付款條件係驗收後 150 天付款。

註七：柏騰公司向第三地子公司收取行政管理服務收入，其交易計價基礎係依柏騰公司與管理子公司發生之相關費用，加計一定比例，付款條件為計後 150 天內支付。

註八：柏騰大陸子公司發放股利予第三地子公司，做為未來轉投資之用途。